**2021年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

**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单位收支总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概况
17. 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关于规划管理、房屋建设、工程质量、招投标、房屋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2、全面负责本镇范围内的村镇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的组织编制和实施工作。

3、负责本镇范围内的房屋建设管理工作（含质量、安全），核发村镇工程建设许可证和签发施工许可证。

4、负责全镇农村建筑工匠的管理工作。

5、负责查处房屋建设中的违章违法行为，房屋建设中的信访、投诉工作。

6、负责农村公路修建、养护、管理及规划工作，帮助指导各村规划修建村级公路、民桥、民涵，协助上级交通运输部门开展辖区内交通建设，负责水上交通安全工作。

7、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1.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6.36万元。其中，收入总计56.3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6.3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56.36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4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2.4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8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6.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9万元，主要是根据今年安排的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8万元，占7.95%；卫生健康（类）支出5.46万元，占9.69%；城乡社区（类）支出42.44万元，占75.30%；住房保障（类）支出3.98万元，占7.0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4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28万元。预算数小于上年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2.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5万元。预算数小于上年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3.0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1万元。预算数大于上年的主要原因：医疗补助基数调增。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2.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48万元。预算数小于上年的主要原因：今年安排的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42万元。预算数大于上年的主要原因：公积金基数调增。

三、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56.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3.3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六、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收支总预算56.36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收入预算56.3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56.36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9万元，主要是根据今年安排的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减少。

八、关于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2021年支出预算56.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3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9万元，主要是根据今年安排的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6.36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规划所10个项目实

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6.36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